

城中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城中森防办〔2025〕1号

城中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5年城中区“重阳节”期间群众登高活动安全保障工作方案》的通知

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现将《2025年城中区“重阳节”期间群众登高活动安全保障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城中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10月27日



2025 年城中区“重阳节”期间 群众登高活动安全保障工作方案

为切实做好 2025 年 10 月 29 日“重阳节”期间全区安全维稳、护林防火等工作，引导群众移风易俗、文明登高，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不发生森林草原火灾和治安、交通等方面的安全事故，结合实际，制定以下工作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为确保“重阳节”各项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稳步开展，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尤其是针对“重阳节”登山活动可能引发的森林草原火灾和安全防范挑战，城中区森防办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全力以赴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和安全防范工作，保障重阳节期间群众出行和森林草原资源安全。

区级领导层面分别由区委常委、副区长徐永卓同志（负责东山片区）和区政府副区长李有明同志（负责西山片区），对“重阳节”期间群众登高活动安全保障工作各项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组织协调和督导落实。

二、具体时间

自 2025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二）下午 16:00 至 10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9:00

三、责任分工

（一）活动前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各部门、各相关单位要成

立相应的安全工作组，负责实施辖区内群众登高活动的安全保障工作，加大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和督导检查频次，强化预警监测，对地质灾害隐患点要及时设立醒目警示标志，发现隐患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采取临时保障措施确保安全。要及时清理林地、绿地内可燃物，认真梳理并充实各类灭火设备，全面检查维护灭火机具，确保灭火设备机具完好可操作。要做好突发事件伤员救治、处置救治工作。

各街道办事处要结合辖区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保障方案，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对登高人群集中点要提前做好人员规模的预测监测和布防管控，确保重阳节群众登高活动处于有组织和可控制状态，防止发生各类安全问题。

责任部门：城中公安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区应急管理局、区自然资源和林业局、区卫生健康局、总寨镇政府、南川东路街道办事处、南川西路街道办事处、南滩街道办事处

(二)易燃易爆等危险品管控工作。加大火源监控管控力度，严禁人员上山入园，禁止在广场、绿地、林内等地区焚烧纸钱、燃放鞭炮、点燃香烛、放飞孔明灯、撒放鹿马等容易导致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发生的行为。17支半专业化应急救援队伍及3支专业化应急救援队伍要做好扑火救灾充分准备，随时应对突发情况。

责任部门：城中公安分局、区自然资源和林业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城市管理局、总寨镇政府、南川东路街道办事处、南川

西路街道办事处、南滩街道办事处

（三）交通疏导及巡逻检查工作。“重阳节”期间南山公园南北山绿化责任单位和重点防控区域全面实行管控。自 2025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16:00 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9:00,南山公园、总寨镇登高点,禁止一切无关车辆及人员上山,谢绝市民群众夜间入园登高。总寨镇政府、南川东路街道办事处、南川西路街道办事处、南滩街道办事处、区民政局等单位要全力配合做好管控工作,协调好沿途执勤警力,做好安全保卫以及交通疏导、车辆规范停放等工作,必要时对入山道路实施交通管制。除执行任务的车辆外,其他机动车辆禁止驶入林区,上山执行任务的车辆由指挥部统一发放通行证,按照规定的路线行驶、在规定地点停放。

城中公安分局、城中交通管理大队要对辖区内登高点周边道路实施临时管制、分流等措施,加强安全保卫以及交通疏导等工作。各林场、绿化区、重点上山路口应安排工作人员进行值班值守,及时劝阻上山群众,安排民警加强巡逻,给予警力支持。

责任部门:城中公安分局、城中交通管理大队、区自然资源局和林业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城市管理局、总寨镇政府、南川东路街道办事处、南川西路街道办事处、南滩街道办事处

（四）商业经营点规范管理工作。各部门、各单位要做好重点区域及周边区域、主要登高道路旁小商贩的清理和全面巡查工作,禁止小商小贩临时摆摊设点,禁止各经营点出售鞭炮、蜡烛、香火、孔明灯、鹿马等危险易污染物品,严格取缔无证经营的摊

点。

责任部门：区城市管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五）群众登高安全防范工作。各部门、各单位要组织工作人员和安保人员开展不间断巡查，劝阻群众不要滞留在道路两旁，避免在人多拥挤的地方滞留和聚集。对重点时段、重点场所和危险路段，要落实安全防范措施，指派专人看护，加强巡查。要安排人员及车辆在重要地段值班值守，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及时采取措施开展救助，切实维护安全秩序。

区城市管理局、区自然资源和林业局、区应急管理局要结合实际，成立应急处置队伍，明确各自的职责和任务，加强对重点路段、重点区域的巡查检查及安全防范管控力度，确保重阳节期间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各涉林街镇对辖区内防火卡点各安排2名人员进行值守，并自行联系联点单位进行联合值守，其中总寨镇26处防火卡点、南川东路街道办事处8处防火卡点、南川西路街道办事处4处防火卡点、南滩街道办事处4处防火卡点。

责任部门：城中公安分局、城中交通管理大队、区自然资源和林业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城市管理局、区卫生健康局、总寨镇政府、南川东路街道办事处、南川西路街道办事处、南滩街道办事处

（六）文明登高游园宣传引导工作。各部门、各相关单位要通过广播、电子屏、微信公众号、短信等形式，积极开展重阳节

期间的森林防火和封山禁火的宣传工作，切实增强广大群众的森林防火意识和安全意识。在各主要入山口、重点区域、重点路段设立宣传牌，倡导群众根据通告要求文明登山。

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文体科技旅游局、区自然资源和林业局、区应急管理局、城中公安分局、区城市管理局、区民政局、总寨镇政府、南川东路街道办事处、南川西路街道办事处、南滩街道办事处

四、工作要求

（一）组织领导到位。各部门、各单位要服从安全保障工作组的统一指挥，召开专题会议，掌握实际情况，进行分析研判，进一步细化保障工作方案，安排部署具体工作。

（二）协调配合到位。各部门、各单位要树立全局观念，服从统一调度、加强工作联系，增强协同作战能力，做到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将各项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三）责任落实到位。各部门、各单位要围绕工作分工，抓住重点，制定具体工作安排和应急措施，明确职责分工，落实工作任务，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安全措施落实到位，万无一失。

（四）值班值守到位。各部门、各单位要做好重阳节期间值班值守工作，及时处理各种火情信息。一旦发现森林火灾，立即组织扑救，并及时向区安委办报告。